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白蚁防治采购要求

一、**防治范围**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行政区域、备勤区域、从业人员生活区、厂区的所有建筑及绿化地块，总面积约710亩。采购人将予2025年3月17日15时前安排服务方查看现场（联系电话0570-3836078余先生），服务方查看现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要求是男性。

二、**防治目标**

服务方对防止区域内所有的房屋建筑、草坪树木进行认真细致的检查，做好标记记录。根据掌握的蚁情，制定《白蚁综合治理方案》，并在整个区域内进行一次全面、地毯式的诱杀。

在不破坏地表植被、景观的情况下，必须使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农药生产批准证书》的药品进行灭杀。服务方使用的药剂主要成分需告知采购方。如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有权抽样送专业检测单位检测，检测费由乙方承担。白蚁防治的目标是确保整个防治区的建筑、树木及绿化带无明显白蚁危害。

三、**基本要求**

**资格要求：**取得市级（地区）及以上的白蚁防治机构备案证书的企业。

1、服务方应根据《白蚁综合治理方案》的要求进行施工。服务方技术人员每月至少1次，到采购方所有区域进行白蚁检查和灭治工作。技术人员第一次防治白蚁，服务方需提供其身份证、专业资质证原件给采购人审核，到现场的人员如无专业资质证，不计入技术人员到现场次数。

2、采购人临时发现的，大面积产生蚁患、从采购人建筑物中纷飞现象，服务方工作人员在接到通知后白天4小时内，晚间顺延到第二天一早，必须到达现场进行作业，进行灭杀。达不到要求，发现一次扣200元。

3、合同签订后，服务方必须按采购方要求组织人员进场，并在整个区域内进行一次全面的诱杀。工作人员食、宿、行及药品的安全贮存，器械存放均由服务方负责。

4、服务方须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药品，必须使用高效低毒药物，严禁使用国家规定禁止使用的药物。施放药物时要选择好施药的位置，充分考虑药物对人、畜的伤害，以避免造成事故和不必要的纠纷。达不到要求，发现一次扣200元。

5、服务方应严格遵守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不得私自挪用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物资，不得向从业人员提供烟、酒等各类违禁物品，以及与从业人员调换买卖，为从业人员代购物品、邮寄信件等。如违反，按有关规定处理，如触犯刑法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6、合同价一经确定，合同期内不予变更，服务方须按照其白蚁综合治理方案做出的服务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四、**考核验收**

由采购方组织人员对服务方进行定时与不定时相结合的工作质量检查、考核。考核按照白蚁预防服务方案等相关规章制度等要求。达不到要求的，发现一次扣200元。

2. 验收：验收时如现场有白蚁群（点）的超3处以上，每发现1处扣500元，并由服务方负责杀灭干净，如果造成乔木、草坪、设施、房屋损坏的，按损坏时的市场价赔偿。因白蚁侵害造成苗木死亡的，视苗木当年长势，负50%的赔偿责任，以苗木锯断后看到白蚁为准。

五、**其他要求**

1、项目施工期间发生的人身意外事故全部由成交人负责。

2、本次采购所涉及的产品标准、规范、验收标准，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如有新的标准应采纳新标准。

3、本次标的如涉及国家规定强制认证的，均视为服务方投标产品符合了工业品生产许可证，环保产品认证等强制认证规定。

4、报价方式： 总价包干方式报价，包含药品、人工、解决项目所需的机械设备及工具等全部费用。在消杀服务实施过程中，若需增加药物投放，也视为包含在总价中，服务方应充分考虑报价风险。

六、**货款结算**：

分二次结算。服务半年后经验收合格结算1次，支付合同总价的40%（计算到佰元）。合同履行完毕无未了事项，经验收合格的，支付剩余60%合同款。

七、**违约责任**

1．因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承包合同，未付服务费不再支付。

1）服务方严重违反合同约定，使用环保不达标的灭蚁药剂防治白蚁，影响本公司生态环境，降低服务质量，经采购方书面警告仍无效果的；

2）因服务方未向白蚁防治主管部门备案，或所使用药物不达标等原因，致使该部门出面干涉、制止的；

3）服务方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5）采购人发现蚁情通知服务方，服务方1天内未到现场整改，次数达3次（含）以上的。

6）服务方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所雇用员工盗窃、故意损坏采购方公共或个人财产的。

**合同主要条款**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白蚁防治服务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

乙方： 合同签订日期：

经乐采云采购平台竞价，并甲、乙双方协商，就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白蚁防治服务事宜签订如下合同；

1. 合同履行时间：一年。（自2025年 月 日起至2026年 月 日止）

二、**防治范围：**

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行政区域、职工及从业人员生活区、厂区的所有建筑及绿化地块，总面积约710亩。在不破坏地表植被、景观的情况下，必须使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农药生产批准证书》的药品进行灭杀。服务方使用的药剂主要成分需告知采购方。如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有权抽样送专业检测单位检测，检测费由乙方承担。白蚁防治的目标是确保整个防治区的建筑、树木及绿化带无明显白蚁危害。

三、基本要求

1、服务方应根据《白蚁综合治理方案》的要求进行施工。服务方技术人员每月至少1次，到采购方所有区域进行白蚁检查和灭治工作。服务方技术人员服务时需提供身份证、专业资质证原件给采购人审核。

2、采购人临时发现的，大面积产生蚁患、从采购人建筑物中纷飞现象，服务方工作人员在接到通知后白天4小时内，晚间顺延到第二天一早，必须到达现场进行作业，进行灭杀。达不到要求，发现一次扣200元。

3、合同签订后，服务方必须按采购方要求组织人员进场，并在整个区域内进行一次全面的诱杀。服务方工作人员食、宿、行及药品安全贮存、器械存放均由服务方负责。

4、作业单位须选用好合国家标准的药品，必须使用高效低毒药物，严禁使用国家规定禁止使用的药物。施放药物时操作规范选施药位置，充分考虑药物对人、畜的伤害，以避免造成事故和不必要的纠纷。

5、服务方应严格遵守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不得私自挪用浙江东越实业有限公司物资，不得向从业人员提供烟、酒等各类违禁物品，以及与从业人员调换买卖，为从业人员代购物品、寄信件等。如违反，按有关规定处理，如触犯刑法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6、合同价一经确定，合同期内不予变更，服务方须按照其白蚁综合治理方案做出的服务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四、考核验收**

1、考核：由采购方组织人员对服务方进行定时与不定时相结合的工作质量检查、考核。考核按照白蚁预防服务方案等相关操作规范及作业要求。达不到要求的，发现一次扣200元。

1. 验收：验收时发现未按照白蚁预防服务方案等相关操作规范及作业要求操作的，发现一次扣200元；如发现现场有白蚁群（点）超3处以上的，每发现1处扣500元，并由服务方负责杀灭干净，如果造成乔木、草坪、设施、房屋损坏的，按损坏时的市场价赔偿。因白蚁侵害造成苗木死亡的，视苗木当年长势，负50%的赔偿责任，以苗木锯断后看到白蚁为准

**五、其他要求**

1、项目施工期间发生的人身意外事故全部由中标人负责。

2、本次采购所涉及的产品标准、规范、验收标准，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如有新的标准应采纳新标准。

3、本次标的如涉及国家规定强制认证的，均视为服务方投标产品符合了工业品生产许可证，环保产品认证等强制认证规定。

4、报价方式： 总价包干方式报价，包含药品、人工、解决项目所需的机械设备及工具等全部费用。在消杀服务实施过程中，若需增加药物投放，也视为包含在总价中，服务方应充分考虑报价风险。

**六、货款结算**：

分二次结算。服务半年后经验收合格结算1次，支付合同总价的40%（计算到佰元），**即 元。**合同履行完毕无未了事项，经验收合格的，支付剩余60%合同款，**即 元。**

**七、违约责任**

1．因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承包合同，未付服务费不再支付。

1）服务方严重违反合同约定，使用环保不达标的灭蚁药剂防治白蚁，影响公司生态环境，降低服务质量，经采购方书面警告仍无效果的；

2）因服务方未向白蚁防治主管部门备案，或所使用药物不达标等原因，致使该部门出面干涉、制止的；

3）服务方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5）采购人发现蚁情通知服务方，服务方1天内未到现场整改，次数达4次（含）以上的。

6）服务方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所雇用员工盗窃、故意损坏采购方公共或个人财产的

**八、纠纷解决**

1、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在诉讼期间，除提交裁决的争议事项外，甲方要求乙方仍继续履行合同的其他交货义务，乙方应无条件继续履行。

**九、其他**

1、本合同由双方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持 伍 份，乙方持 壹 份。

3、本合同若有变更双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形成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地 址：衢州市五一路22号 地 址：

电 话：0570－3836078 电 话：

开户银行：建行衢州市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帐 号：33001683500059666000 帐 号：